

项目名称	含山县林头镇集镇区域(全覆盖)到户自来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三期		
项目编号	皖E1-15-2023-0355		
标段名称	含山县林头镇集镇区域(全覆盖)到户自来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三期		
标段编号	皖E1-15-2023-0355001		
项目统一代码	2019-340522-78-01-005843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含发改投资[2019]55号)		
招标人	名称	含山县城乡供水有限公司、含山县林头镇人民政府	
	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环峰镇望梅路龙亢大楼六层、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林头镇太湖山路8号	
	联系人及电话	李先华 18156554950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安徽晨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得胜河公寓门面107号	
	联系人及电话	肖安华 1835551611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3/8/22 9:00:00		
中标候选人	名称	安徽皖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资格响应条件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投标价(元)/费率(%)	2940166.03元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庆启飞(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编号:皖234060803990	
	工期(天)	180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企业业绩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无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业绩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无		
公示时间	公示发布次日起3日(如公示第三日为双休日或节假日,则顺延至双休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p>1、若投标人对公示中的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提出,提出方式(线上或线下)见招标文件(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肖伟,18355591888)。</p> <p>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在工作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双休日、节假日休息)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p> <p>2、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含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提出投诉,联系人:刁节桃,联系电话:0555-4327519。</p>		

备注

3、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 被异议人名称；
- (4) 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 提起异议的日期。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异议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授权委托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